

债券代码：1880180.IB/127854.SH

债券简称：18 海宁新区债 01/PR 尖山 01

债券代码：1880240.IB/152004.SH

债券简称：18 海宁新区债 02/PR 尖山 02

债券代码：166661.SH

债券简称：20 海尖 01

债券代码：2180148.IB/152838.SH

债券简称：21 海宁新区债 01/21 尖山 01

债券代码：2180358.IB/184036.SH

债券简称：21 海宁新区债 02/21 尖山 02

海宁市尖山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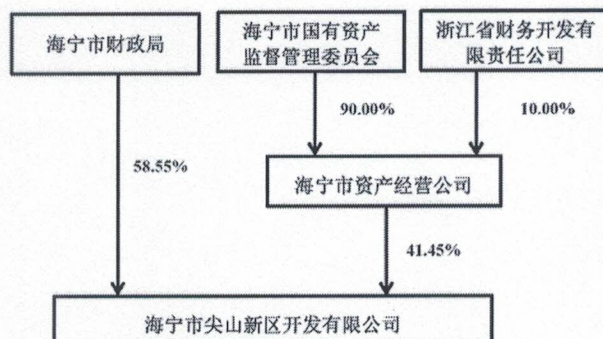
一、股权变更背景

为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推进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根据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改组组建浙江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海国资办〔2022〕7号），海宁市财政局将持有的海宁市尖山新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8.55%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浙江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6月，上述股权变更已完成工商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浙江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股权变更情况

本次变更前，公司股权结构为：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本次股权变更后的公司控股股东由海宁市财政局变更为浙江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海宁市财政局变更为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浙江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3月1日，注册资本30亿元，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土地整治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创业空间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旅游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争议情形。

三、本次股权变更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系正常国有企业股权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经营状况稳健，公司将合理调度分配资金，确保按期偿付债务本息。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宁市尖山新区开发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海宁市尖山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6月9日

